

中共铜仁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铜委人领发〔2023〕7号

关于印发《专家重要事项报告、走访慰问、定期体检、休假疗养制度》的通知

各区（县）党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铜仁高新区、大龙开发区党工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市直各单位党委（党组），市内高校，市属国有企业，市级公立医院：

经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同意，现将《专家重要事项报告、走访慰问、定期体检、休假疗养制度》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铜仁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2023年11月20日

休假疗养制度

一、总则

第一条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党委联系服务专家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7〕24号）和中共贵州省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党委联系服务专家工作的实施意见》（黔党办发〔2018〕39号）及中共铜仁市委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党委联系服务专家工作的通知》（铜党办发〔2019〕4号）文件精神，进一步做好专家服务工作，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专家重要事项报告、走访慰问、定期体检、休假疗养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入学

第四条 各单位要明确至少一名人才服务专员负责专家重要事项报告，确保专家重要事项得到有效处理，及时反馈。

第五条 报告内容。

- (一) 专家取得重大成就、获得重大荣誉；
- (二) 专家因重病、重伤住院；
- (三) 专家逝世；
- (四) 专家家庭遭受重大灾害或重大事故；
- (五) 其他需要报告的重要事项。

第六条 报告程序。

(一) 用人单位要加强与专家的日常联系，定期了解专家生活工作情况，了解到上述重要事项，经核实后，人才服务专员要及时向所在单位报告，所在单位归属区（县）的，将相关情况报区（县）党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由区（县）党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专家所在单位为市直单位的，则直接报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视情况向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报告。

(二) 遇突发事件和重要紧急事项，用人单位可先采取电话、

- (二) 专家因重病、重伤住院;
- (三) 专家逝世;
- (四) 专家家庭遭受重大灾害或重大事故;
- (五) 重大节日、活动;
- (六) 其它需要走访慰问的情况。

第八条 走访慰问方式。

(一) 专家学术成果获得国际、国内一流水平成就, 入选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和入选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讲座教授, 获得诺贝尔奖等国际知名奖项和获得全国杰出专业技术人才、国医大师、全国名中医等国内知名奖项, 入选省“百千万人才引进计划”中百千层次时, 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组长会见, 当面表示祝贺; 组长不能到场的, 委托副组长会见祝贺。市管专家取得突出学术成果, 入选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青年拔尖人才、国家“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青年人才, 获得国家卫生健康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中国青年科学家、中国青年女科学家等荣誉奖项, 入选省“百千万人才引进计划”中万层次时, 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会见祝贺。市管专家取得重大学术成果, 入选省优秀青年科技人才、省委重点联系专家、省委联系专家等省级人才项目时, 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委托所在单位领导代表组织表示祝贺。

专家获得以上重大成就或取得重大成绩时, 视情况在适当范围宣传报道。

(二) 国家级人才计划项目专家、享受国务院和贵州省政府特殊津贴专家、“贵州杰出人才奖”入选者和提名者、省委重点联系专家、省委联系专家、“铜仁杰出人才奖”入选者和提名者等专

长不能走访慰问的，可委托副组长走访慰问；其他市管专家逝世时，由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委托所在单位领导代表组织走访慰问家属。

(三) 专家患重病、重伤住院时，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会同市卫健局及时组织医疗专家进行会诊治疗。国家级人才计划项目专家、享受国务院和贵州省政府特殊津贴专家、“贵州杰出人才奖”入选者和提名者、“铜仁杰出人才奖”入选者和提名者等专家人才由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走访慰问，必要时

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同意后开展。

第九条 慰问标准。

(一) 专家取得重大成就、获得重大荣誉时，一般采用送贺卡、鲜花等形式进行慰问。

(二) 重要节日、活动，重病、重伤住院，家庭遭受重大灾害或重大事故，专家的慰问标准为每人每次1000元，同一专家每

(三) 专家逝世时慰问标准为每人1000元，并按当地风俗习惯以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名义购送花圈。

者和提名者、“铜仁杰出人才奖”入选者和提名者等专家人才体检安排往返车辆。其他专家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前往。

第十四条 工作地在铜仁市以外的专家如不便来铜仁体检的，征求专家本人意愿，由各区（县）党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会同卫健部门组织专家到当地三级以上医院开展体检。

第十五条 市管专家中的“两院”院士等顶尖人才参照省部级体检标准执行，享受国务院和贵州省政府特殊津贴专家、省委重

等专家按2000元/人的体检标准执行；其他市管专家按1500元/人的体检标准执行。

五、专家休假疗养制度

则，不能变相发放现金、实物。

六、附则